

# 2024 桃園客家義民祭

## 「說義民」比賽簡章

### 壹、辦理目的：

桃園市政府為鼓勵桃園市幼兒園至國中階段的學生開口說客語，特結合「2024 桃園客家義民祭」的理念辦理此活動競賽，創造多元豐富的客語教學方式及發展環境，以加強客家文化之向下扎根與推廣。

###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 參、比賽報名資訊：

- 一、參加對象：舉凡幼兒園至國中階段的學生，皆為線上報名。每位學生以參加 1 組比賽為限，各組報名人數預計以 20 人/隊為上限。主辦單位得依活動需求增減報名名額。

#### 二、組別及名額(以 113 年度學籍年為準)：

- (一) 國小低年級學生組(包括本市公私立小學一、二年級學生)：以個人為限。
- (二) 國小中年級學生組(包括本市公私立小學三、四年級學生)：以個人為限。
- (三) 國小高年級學生組(包括本市公私立小學五、六年級學生)：以個人為限。
- (四) 國中學生組(包括本市公私立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以個人為限。
- (五) 幼兒親子組(包括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學生及其包含至少 1 位三等親內的長輩親屬等)：以團體為限，每隊至多 4 人。(此組參加獎僅為幼兒參賽者 1 份)

※各組報名時依網站報名時間排序，額滿為止。

#### 三、實施期程：

- (一) 報名期間：113 年 7 月 8 日上午 9 時至 7 月 20 日下午 5 時止。(額滿即提前截止)
- (二) 參賽比賽順序於 7 月 22 日在桃園市平鎮區公所現場辦理抽籤，結果將於當日公告於桃園義民祭官方網站，並將由活動小組通知參賽者，請參賽者多加留意。
- (三) 競賽日期：113 年 8 月 3 日(星期六)。

#### 四、報名方式：

- (一) 一律採用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bV82Go>

- (二) 報名後請電洽 02-22397222 (2024 桃園客家義民祭-活動小組) 確認報名資料是否傳送完成, 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來電。
- (三) 完成線上報名不代表具有參賽資格, 仍須待系統及活動小組確認。
- (四) 參賽名單確定後將另行公告。

※報名表送出後, 若有資料之格式或應記載事項有不全或不符規定者, 經主辦單位通知後, 報名者應於報名截止前提供補正資料 (限補正 1 次), 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仍不全者, 則視同放棄資格, 不予受理, 報名者不得異議。

#### 肆、競賽規則：

- 一、競賽內容：故事主題「做自己的英雄」約 400 個字, 須填妥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附加文字稿, 文字稿內容可在比賽前一個禮拜前得修改一次, 且不得有抄襲他人作品之行為, 若經檢舉屬實, 將撤銷所有獎項。
- 二、競賽語言：可不需全程使用客語, 但客語占評分標準之一, 不限腔調別, 請於報名表中確實勾選使用腔調。
- 三、競賽時間：每位參賽者說故事時間以 2 分 30 秒至 3 分鐘為限, 每不足或超過 30 秒以上總分扣 0.5 分, 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 競賽時間至 2 分 30 秒時將響提醒鈴, 時間滿 3 分鐘時響 3 聲結束鈴, 參賽者應立即停止。
- 四、評分標準(暫定)：

- (一) 語音 (客語比重、發音聲調、流暢度)：45%。

※(舉例)客語比重為 45% 裡面的 30%, 客語比重若超過其內容的 70% 則全得比重分數, 依比例得分。

配分如下表：

總分分數 比重	語音分數 比重	客語比重	比重得分
語音 45%	30%	超過其內容 70%	30 分
		超過其內容 50%	23 分
		超過其內容 25%	15 分
		無客語內容	0 分
	10%	流暢度	10 分
	5%	發音聲調	5 分

- (二) 內容 (自行創作/切和主題/服裝道具)：30%。
- (三) 臺風 (儀容、態度、表情、肢體動作)：25%。

五、計分及扣分法：

(一) 總分高者，名次在前，總分合計值相同者，於名次公布前送請原評審委員討論、確定。

(二) 競賽扣分對照表：

項次	扣分項目	扣分標準
1	登台前經唱名 3 次未到。	棄權。遲到者(未於報到時間報到)如欲參賽，將安排至該組最後登台，且總分扣 10 分。
2	競賽時間每不足或超過 30 秒以上。 (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依此類推)	每不足或超過 30 秒以上總分扣 0.5，以此類推。
3	抄襲他人作品。	撤銷所有獎項。

六、競賽員限制：幼兒親子組組員除非有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可更換組員或不上場參賽，違者列入評分考量

伍、競賽時間及地點：

一、113 年 8 月 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起

競賽組別：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國中組、幼兒親子組

上、下午場次競賽組別將另行公告。

二、競賽地點：義民市民活動中心禮堂(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二段 115 號 2 樓 義民社福館 2 樓)

三、頒獎典禮：

(一) 頒獎時間：11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7 時(得視活動需求調整)

(二) 頒獎地點：褒忠祠廣場

(三) 各組第一名需於 8 月 23 日(星期五)交接晚會表演。

陸、競賽獎勵：

一、各組參賽者獎項如下表：

名次	名額	禮券	獎狀
第一名	1 名	10,000 元	獎狀 1 幀
第二名	1 名	6,000 元	
第三名	1 名	3,000 元	
優等獎	5 名	2,000 元	
參加獎	參加人數	面值 200 元之超商商品卡或禮券	

- 二、各組優等獎項名額，屆時得視競賽情形經評審團決議調整或從缺。
- 三、優等以上得獎者獎狀及等值禮券，原則於頒獎典禮當日發送給得獎者。

### 柒、競賽資訊及注意事項：

- 一、現場報到時間：
  - (一)上午場的參賽者須於上午 8 時至上午 9 時間到場完成報到；下午場的參賽者須於上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間到場完成報到。
  - (二)由活動小組引導參賽者進入競賽場地，由主持人唱名三次後進行競賽，若經唱名未上台者視同棄權。
  - (三)參賽者結束演說後請回到休息區，以各組參賽者全部比賽完畢後，統一發放參加獎，即可離席。
- 二、名次公布及頒獎：各組競賽結束後，將於 8 月 16 日前公布獲獎名單，並統一於 11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7 時（預計）舉行頒獎典禮。
- 三、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視同同意將參加本次競賽及相關活動之著作權及肖像權，無償及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或於電視、廣播及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如不同意者請恕無法受理報名）。
  - (二)凡報名者請依簡章規定如實填寫報名表各項資料，如有謊報、欺瞞等情事，主辦單位得於查詢確有此情事後進行相關處理（例如判定該參賽者喪失競賽資格等），參賽者不得異議。
  - (三)會場內為維持競賽程序之順暢及公平，部分區域設有評審工作席、計時席、成績作業席等管制區，非經工作人員同意，請勿進入。
  - (四)參賽者應確保參賽之故事內容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妨害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項外，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 (五)凡報名即視同同意本簡章各項規定並須配合，如有未盡事宜將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主辦單位保留增加、修改、變更及解釋本競賽辦法之權利，若有變動，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概以本活動官網或現場公告為準。

**捌、著作財產權歸屬：**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為參賽者所有，但得獎者須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期間、不限次數、不限地域之包含重製及改作等權利，進行非營利性之推廣運用。主辦單位並得再授權第三人進行非營利性之推廣運用，不需通知得獎者亦不另行支付任何費用。

**玖、活動小組聯絡資訊：**

- 一、聯絡電話：02-22397222 威利傳播有限公司(2024 桃園客家義民祭活動小組)
- 二、聯絡地址：11654 臺北市文山區萬寧街 22 號 1 樓
- 三、傳真號碼：02-82300124
- 四、電子信箱：1222@wallace.com.tw